

秦皇岛市住房公积金保留事项证明目录

事项名称	事项用途	设定依据				索证部门	出具部门	备注
		法律	法律规定	国务院决定	规章等程序性规定			
房屋安全证明	市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提取（大修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）		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350 号，2019 年 3 月 24 日修订）第二十四条、第二十五条		《河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〔2008〕第 14 号，2019 年 12 月 15 日修改）第三十条	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	资质房屋安全鉴定部门	